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机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对白云机场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4号”文《关于核准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批准，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公开刊登了《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告》，并于2016年2月26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3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00元，期限5年。

截至2016年3月3日止，公司发行可转债共募集资金3,500,000,000.00元，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缴入，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45,259,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54,741,000.00元，已由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3日汇入到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立的账户87379022200201001929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内。

上述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6】G15040340036号《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

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验证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下：

金额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投入金额	建设期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项目	135.63	35.00	5年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上述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已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由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97,211,829.18
加：活期利息收入（注 1）	834,376.89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注 2）	194,787,206.07
减：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3,259,000.0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0.00

注 1：活期利息收入中，包含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前余额 96.94 元，为利息收入，在销户前转入到自有资金账户中，因此从活期利息收入中抵减。

注 2：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

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制定了《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该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为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账户。2016年3月4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专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7379022200201001929	0.00	已销户

鉴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办理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478.72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5,474.10 万元，并使用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1,582.3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地点变更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287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白云机场 2017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2017 年度，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白云机场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原始凭证、调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审阅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中介机构相关报告；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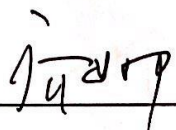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白云机场贯彻实施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白云机场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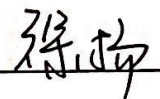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乔娜



徐扬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474.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78.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5,474.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项目	否	345,474.10	345,474.10	19,478.72	345,474.10	100.00	2018 年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5,474.10	345,474.10	19,478.72	345,474.10	100.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45,474.10	345,474.10	19,478.72	345,474.10	100.00		0.00		

注 1: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345,474.10 万元已经使用完毕, 并使用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1,582.38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